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转换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牛”）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 2019 年 3 月 8 日起，增加中证金牛为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到中证金牛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等相关销售业务。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基金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5010）
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7010）
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3010）
国联安德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 257020）
国联安德盛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 257030）
国联安德盛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 257040）
国联安主题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7050）
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7070）
国联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58）
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7）
国联安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664、C 类 002485）
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57）
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253020、B 类 253021）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3030）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253060、B 类 253061）
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257060）
国联安中证医药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059、C 类：006569）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253050、B 类 253051）
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956）
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367）
国联安锐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076）
国联安双禧中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509）
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510）
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511）
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708）
国联安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138）
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568）

二、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自 2019 年 3 月 8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证金牛指定方式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三、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9年3月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证金牛指定方式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请参见对应基金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四、基金定投业务

自2019年3月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证金牛指定方式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投业务。

五、实行费率优惠：

自2019年3月8日起，对通过中证金牛认/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实施费率优惠（仅限处于正常认/申购期的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或收取销售服务费的份额类别），具体费率优惠为：投资者通过中证金牛认/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认/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中证金牛活动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中证金牛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1、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2、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0-365

网址：www.cpicfunds.com

六、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就中证金牛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费率优惠等相关销售业务的事项予以公告。

2、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